

麟游县工商联 2018 年部门决算说明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1) 加强和改进非公有制经济人士思想政治工作。引导会员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系，树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树立义利兼顾、以义为先理念。爱国、敬业、诚信、守法、贡献。引导会员弘扬中华民族传统美德，致富思源、富而思进，积极承担社会责任，热心公益事业，投身光彩事业。

(2) 参与政治协商，发挥民主监督作用，积极参政议政。密切同非公有制经济人士的联系，深入了解他们的意愿和要求，向党和政府提出相关意见和建议。帮助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提高参政议政能力和水平，积极反映社情民意，有序参与政治生活和社会事务。做好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政治安排的推荐工作。

(3) 协助政府管理和服务非公有制经济。积极探索建立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要求的服务载体和机制，为非公有制企业提供信息、法律、融资、技术、人才等方面服务，引导非公有制企业按照科学发展观要求，加快经济发展方式转变和产业优化升级，推进结构调整和自主创新，不断增强市场竞争能力、抵御风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4) 促进行业协会商会改革发展。履行社会团体业务主管单位职责，指导和推动商会组织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内部管理、依照法律和章程开展活动，发挥宣传政策、提供服务、反映诉求、维护权益、加强自律的作用。

(5) 参与协调劳动关系，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参与协调劳动关系三方会议，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工会组织和其他有关企业方代表一道，共同推动劳动关系立法和劳动关系协调机制建设，共同研究解决劳动关系中的重大问题和调处劳动争议。引导非公有制企业依法与工会就职工工资、生活福利、社会保险等涉及职工切身利益问题进行平等协商，签订集体合同。协调处理投资者利益和劳动者权益的关系，引导非公有制企业建立和谐劳动关系，积极创造就业岗位，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尊重和维护员工合法权益，依法建立工会组织，开展工会活动。

(6) 代表并维护会员的合法权益，反映会员的意见、要求和建议，参与经济纠纷的调解、仲裁。

(7) 依法加强会产管理。

(8) 完成县委和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县工商联内设一个办公室。

二、2018 年度部门工作完成情况

（依据部门 2018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进行文字说明，写要点。）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部门 2018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本级：

序号	单位名称
1	麟游县工商联部门本级（机关）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18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2 人，其中行政编制 2 人；实有人员 3 人，其中行政 3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2 人。

五、部门决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2018 年度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2018 年度本年收入 45.85 万元，较上年增加 5.66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等。2018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45.85 万元。较上年增加 5.66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支出增加。

2、本年度收入构成情况。本年收入 45.85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 45.85 万元，占收入总数的 100%。

3、2018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45.85 万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2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5 万元，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支出 2.57 万元。

（二）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2018 年度本年收入 45.85 万元，较上年增加 5.66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等。2018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45.85 万元。较上年增加 5.66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支出增加。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部（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28.23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19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96.29%。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减少。

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部（款）其他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7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5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0.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5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3）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2.5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7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

麟游县工商联 2018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2.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42.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医疗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4.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5. 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

（三）2018 年度“三公”经费、培训费及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1、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

2018 年公务接待 2 批（次），10 人次，支出 0.31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0.31 万元，主要是工作接待次数及费用增加，比上年增加 0.17 万元，增加 121.43%，主要是工作接待次数及费用增加。

2. 培训费支出情况。本年度无会议费支出。

3. 会议费支出情况。本年度无会议费支出。

六、2018 年度部门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 个，共涉及资金 2.7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6%。

省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考察调研、专题教育、创建经费					
省级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麟游县工商联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2.75	2.75		100	
		其中：省级财政资金					
		市县财政资金	2.75	2.75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开展可以充分发挥工商联作为党和政府联系非公经济人士的桥梁纽带作用，当好政府管理和服務非公经济的助手，促进我县非公经济健康快速发展。			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75	2.75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8年度)

填报单位: 麟游县工商联

自评得分: 95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加强和改进非公有制经济人士思想政治工作,参与政治协商,发挥民主监督作用,积极参政议政。协助政府管理和服务非公有制经济,促进行业协会商会改革发展,参与协调劳动关系,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				2018年度本年支出合计45.85万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43.23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0.05万元,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支出2.57万元。							
(三) 简要概述当年省委省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预算完成率(10分)	10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得10分。 预算完成率≥95%的,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含)和80%之间,得4分。 预算完成率<70%的,得0分。	预算完成率=100%的,得10分	45.85	45.85	10		
		预算调整率(5分)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5分。	45.85	45.85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支出进度率（5分）	5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2分；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40%，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3分；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60%，得0分。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2分；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3分；	45.85	45.85	5		
		预算编制准确率（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0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	无调整	无调整	5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得5分	未增长	未增长	5		
		资产管理规范性（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 资产收益	全部符合	全部符合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重大项目	全部符合	全部符合	5		
效果	履职尽责（60分）	项目产出（40分）	40		1. 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	40	37	37		
		项目效益（20分）	20			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	20	18	18		

备注：

1.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机关经费预算 1.2 万元，支出 1.1 万元。其他交通费支出 1.1 万元，比上年减少 0.12 万元。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无政府采购预算、支出。

（三）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18 年末，本部门无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

八、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